

第五章 結 論

123-124

以上除序論外分成三章，將我國教育制度分成教育行政及學校制度兩大項，主要分析其六年來的演變狀況及現階段的重要成就與問題的檢討。

首先在第一章緒論之後，第二章分析教育行政制度中的教育行政系統、視導制度、人事制度及教育政策；然後在第三章分析學校制度中的學校系統，教育的普及狀況及學校制度的聯結。最後在第四章，根據前兩章的分析，提出目前我國教育制度的重要成就及待解決的問題。根據我們分析，我國目前教育制度的主要成就及有待解決的問題如下：

一、教育行政方面：

(一) 重要成就：

1. 均權制的行政設計；
2. 人事行政與會計行政由獨立單位負責；
3. 重要法律著手修訂；
4. 擬訂教師法草案；
5. 各級學校主管遴用的制度化與民主化；
6. 教師進修機會的擴充；
7. 成立國民教育輔導團。

(二) 待改進的問題：

1. 落實憲法規定的問題；
2. 普通行政干預教育行政的問題；
3. 落實教育行政地方自治的問題；
4. 保障教師工作權問題；
5. 各級教育行政機關設置督學單位的問題；

6. 督學職位的專業化問題；
7. 聘任督學的資格與任用問題；
8. 督學人數太少的問題；
9. 國民教育輔導團的制度問題；
10. 缺少審議制度問題；
11. 缺少教育研究機構問題。

二、學校制度方面：

(一) 重要成就：

1. 國民教育的就學率頗高；
2. 高級中等教育的普及率已進一步提升；
3. 高等教育已大幅度普及並逐漸兼顧均衡發展；
4. 大學法修正通過；
5. 大學入學制度的改進；
6. 促進城鄉教育的均衡發展。

(二) 待改進的問題：

1. 公立幼稚園嚴重不足的問題；
2. 部分國民中小學學校規模太大問題；
3. 部分國民中小學班級學生數偏多問題；
4. 高級中學地區分佈嚴重不均衡問題；
5. 高中、高職學生數差異太過懸殊問題；
6. 聯合招生問題；
7. 師資培育法通過以後的問題；
8. 學校教育的彈性化與自由化問題；
9. 學校教育與終生教育的關係問題。